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 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情况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内部管理机制，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了梳理完善。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的全部事宜，并根据工商部门的具体审核要求对上述内容进行调整，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二、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相关情况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建立健全内部管理机制，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

最新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修订相关治理制度，具体明细如下表所示：

序号	制度名称	表更情况	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3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修订	是
4	募集资金使用制度	修订	是
5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修订	是
6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是
7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修订	是
8	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9	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10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11	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12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	制定	否
13	首席执行官兼总裁工作细则	修订	否
14	内部审计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5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制定	否

上述拟修订和制定的制度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 1-7 项制度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修订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制度全文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